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  
傳真：02-2397-5565  
承辦人：張嘉欣  
電話：23979298#531  
E-Mail：tiffany0408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30046918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請抽換本文)

主旨：有關104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相關事宜一案，請查照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考選部103年9月18日選高一字第1031400571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如有職務臨時出缺或預估之職缺，擬列入本項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者，請於103年12月12日(星期五)前至本總處人事服務網 (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應用系統/進入應用系統/D0：考試職缺填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) 上網填報考試職缺，增列職缺審核作業，本總處將依101年11月6日會商結論辦理(本總處101年11月12日總處培字第1010058515號書函諒悉)。
- 三、另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10條第2項及公務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辦法第9條規定略以，自考選部舉行考試之日(本項考試訂於104年1月10日至11日舉行)起至是項考試榜示後錄取人員分配完竣前，凡設有考試類科者，各機關均不得自行遴用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合格人員。

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03/10/03



1030187550

無附件

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含行政院秘書長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)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考選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、人事室

2014-10-03  
14:37:24

裝

訂



線